

文化研究的崛起

由历史面向现实

从理论走向生活

热潮趋向

吴修艺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中国文化热

中 国 文 化 热

吴修艺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黄胜铭
曹 进
封面装帧 沈蓉男

中国 文化 热

吴修艺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南通二甲印刷厂印刷

开本 70 × 1092 1/32 印张 5 字数 93,000

1988年1月第1版 198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7—208—00280—0/D·40

定价 0.83元

引 言

本书仅仅是一部关于80年代中国文化热的写实记录。

80年代，在中国大地上骤然掀起了一股文化热。从南国到北疆，从沿海到内陆，八方交汇，上下议论，文化问题成为大家共同关心的聚焦点。这股文化热来得这么迅猛，如此急骤，它象激流，似春潮，拍打着人们的心灵，冲击着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正引起越来越多人的关注和思考。

虽然它发生仅仅几年，但作为一股时代的洪流——80年代的文化热，无疑已在中国大地上留下自己的足迹。考察一下这段不长的历程，寻找一下它的足迹，探讨一下它发生的缘由，总结一下已经取得的思想成果和造成的社会影响，将会给我们提供有益的启示。

目 录

引言

一、文化研究的崛起	[1]
文化史空白	[1]
“文化”定义之争	[6]
文化研究诸问题	[14]

二、由历史面向现实	[22]
时代呼唤反思	[22]
中西古今之辩	[26]

三、从理论走向生活	[42]
文化发展战略思考	[42]
第一次文化大调查	[57]
生活中的新名词	[73]
《提纲》与《构想》	[107]

四、热潮趋向	[129]
--------------	---------

后记	[147]
----------	---------

一、文化研究的崛起

文化史空白

80年代的中国文化热，是一幅绚丽多彩的生活立体画面，它由文化理论讨论、文化发展战略研讨、群众的文化需求高涨等众多方面所组成，在这股热潮的汇聚过程中，理论学术界的文化讨论热起着一种诱发的作用。而理论学术界的文化讨论热，则又发端于中国文化史研究的重新崛起。

1982年6月和12月，在上海复旦大学举行了两次“中国文化史研究学者座谈会”，这是我国建国以来第一次举行关于中国文化史研究的专题性学术会议。会上呼吁，中国文化史的研究，在我国学术领域属于一个巨大的空白点，需要尽快填补。他们指出，建国以来，我国的学术工作者在研究中国历史方面，做出了许多成绩，无论是通史、断代史，还是政治、经济、哲学、文学等专门史，都已出现不止一部专著，有的如中国通史、中国近代史等，已经出版或正在编写的还有多部。相形之下，中国文化史的研究，便显得薄弱。

与寂寞。到1982年为止，全国以文化史命名的研究机构，只有中国社科院近代史所和复旦大学历史系的两个规模很小的研究室；全国高等院校在近年开设过中国文化史课程的，只有北京大学中文系和复旦大学历史系，而且都是专题研究性质；全国在30余年来以中国文化史命名的出版物，学术专著只有一本，教科书和专门刊物等于零；全国的学术刊物很少发表讨论中国文化史的论文，大学的中国通史课程有所谓政治、经济、文化三大块的说法，其实文化部分属于陪衬乃至点缀，若干年来愈来愈趋向于略而不讲，如此等等。

学者们还指出，以上情况并不说明我国学术界对中国文化的历史状况漠不关心。事实上，涉及中国文化遗产的一切方面，建国以来都有学者在潜心研究。它的相关学科如考古学、文物学、文学史、哲学史、宗教史等，都有大量论著，而且在过去受忽视的艺术史、学术史、民俗学、中外文化交流史，乃至西域文化、吐蕃文化、西夏文化、蒙古文化、满族文化等等，也都开始显现兴旺气象，还涌现了一些研究有素的专家。但是，这都是不同学科分散的、具体的专题性研究，缺乏从整体上对中国文化史进行综合性研究。文化史作为一门专门学科在我国仍属一片空白。

中国是世界历史上最悠久的文明古国之一，中国的文化遗产在人类文明史上属于罕见的夺目的瑰宝，忽视就中国文化史的历史全貌开展总体研究，不仅妨碍了各种相关学科的研究向纵深发展，也妨碍了我们从总体上认识中华民族的灿烂文明。所以学者们在会上提出，中国文化史研究

的现状,同几千年来中国文化的光辉历史不相称,同建国以来中国人民在各个领域取得的巨大成就不相称,为了建设好社会主义的两个文明,我们在大力发展学术文化事业的时候,必须注意填补这个空白,把加强中国文化史的研究提到日程上来。

当时的讨论会上,谁也没有想到,这种纯学术的填补学科空白的举动,日后会引起什么样的社会后果,产生什么样的连锁反应。然而正是这次讨论会,诱发了理论界文化讨论热的兴起,并引起更广泛的连锁反应,使这次会议直接成为一种思想变动的前奏。

或许是出于某种疏忽或不了解,迄今为止,不少人都是把1982年的文化史讨论会称为填补中国文化史研究空白的开端。本文为行文方便,前面也沿用了这样的说法。其实,严格地说,这次讨论会并不是填补“空白”的开端,它只是老话重提。在此以前,中国已经开始了中国文化史的研究。为了使大家对这次文化热的兴起有一个更广阔的历史背景的了解,这里对此问题稍作交待。

如要追溯源头,在我国的历史学研究中,从宋代郑樵在其《通志》一书中开列《二十略》的栏目,已开始注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就开了文化史研究的先河。近代以后,在西方史学的影响下,梁启超首先提出撰写文化专史,并拟就了《中国文化史目录》,可惜没有成书。“五四”以后,文化史的研究逐渐成为历史研究中的热门课题,取得了不小的成绩,先后出版过杨东莼的《本国文化史大纲》、顾康伯的《中国文化史》、常乃德的《中国文化小史》、陈国强的《物观中国文化

史》、柳诒徵的《中国文化史》、陈登原的《中国文化史》、王德华的《中国文化史略》、王云五的《编纂中国文化史之研究》、缪凤林的《中国民族之文化》、陈安仁的《中国文化演进史观》、钱穆的《中国文化史导论》、韦政通的《中国文化概论》等专著，另外还有不少有关中国文化史研究的专题论文。这一时期的中国文化史研究，虽然在“文化”和“文化史”等基本概念的理解和使用上还很不统一，著述也很不成熟，但已经为中国文化史的研究开拓出一块园地，打下了一定的基础。然而在建国以后，由于种种原因，对文化和文化史的学科研究突然被中断，这片刚刚开垦的处女地重新又荒芜起来，沉寂了30多年。所以，这次讨论提出要填补中国文化史研究的空白，并不是书写一张白纸，而是旧话重提，重新开章。

为什么中国文化史的研究在中断沉寂了30多年之后，会重新崛起呢？原因固然很多，不过应该看到，文化史研究在1982年重新崛起的原因，主要还在于社会科学发 展本身的需要，与日后出现的整个思想理论界一齐投入进来的文化讨论热在历史背景上有所不同。长期以来，由于极“左”路线的影响，学术界形而上学和教条主义思潮横行，加上条块分割的科研体制，我国的社会科学的发展日益脱离实际，不少学科道路越走越窄，越走越死。如哲学研究只有两大阵营的简单分析，几乎变成了“窄学”，历史学研究只注重简单教条的阶级分析法，而且搞中国史研究的不问世界史，搞古代史研究的不问近代史，甚至在某一断代上还要细分，彼此不相往来。其他学科也有类似情况。这种

学科研究越分越细，研究方法越来越简单化、教条化的趋势，使社会科学的发展潜伏着越来越大的危机，加上一场史无前例的“文化大革命”的人为摧残，更使我国的社会科学在一段时间里一片凋零。

然而正是在这几十年中，世界范围内的科学研究却在不断更新，不断发展。在自然科学方面，交叉学科、横向学科和综合性学科成为当代科学发展的三大潮流。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相互交叉，彼此影响。本世纪以来，世界社会科学发展也显现出综合化和量化的趋势，并且在学科综合、学科交叉中衍生出各种各样的新学科分枝，例如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科学学、未来学、软科学、创造学、行为科学、技术美学、医学伦理学、比较经济学、城市经济学、文艺社会学、闲暇社会学、社会语言学、数理语言学等等。在这种学科交叉、学科综合发展的过程中，有些新学科因为其综合面广、交叉性强，发展得更为迅速。例如文化学，它既横跨于民族学、哲学、社会学、考古学、宗教学等众多单一学科之上，又横跨于社会心理学、教育经济学等较低层次的交叉学科之上，表现出极大的学科优势，因此近年来在世界上广泛地发展起来。

粉碎“四人帮”以后，在我国社会科学的复苏过程中，一方面是我国学术界自我反省的结果，另一方面是随着改革开放，受到世界学术发展新潮流的影响，我国社会科学的不少学科为了摆脱教条化、单一化带来的发展危机，也开始从学科交叉、学科综合中寻找出路。这中间，历史学危机感最强，本身又有学科综合的先天条件，于是文化史研

究就成为学科横向转移和互相综合的一个重要集聚点。这次文化史研究讨论会云集了全国各地分属思想史、哲学史、科技史、文学史、艺术史、宗教史、中外美学史、考古学、文物学、古文献学等十多门学科的专家学者，并且一致认为长期以来互相隔膜，有碍于各学科向纵深发展，亟需综合研究，恰好反映出这种学术发展的内在需要。

八十年代的中国文化热，正是从这种学术发展的内在需要上首先迸发出来，尔后又从对文化的历史研究转向现实研究，从理论研究走向生活调查。其中，由文化史讨论引出来的“文化”定义之争，尤其是“大文化”概念，对后来各种文化热的兴起影响深远。

“文化”定义之争

“文化”这个词，人们并不陌生，几乎没有上过学的人都在应用，例如“学文化”，“文化娱乐活动”，“苦在没有文化”，“这个人文化程度真高”等等。但是在两次讨论会上，一大批专家学者却探讨再三，争论激烈，为找不到“文化”的确切定义而苦恼。有人认为，文化就是知识；有人主张，除了经济、军事、政治以外就是文化；有的说，凡是区别于自然的 就是文化；有的讲，文化是生活方式的总和；还有人认为，文化是意识形态；有人提出，文化就是文明，是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是人类创造的总和；有人则把文化和文明相比较：文化包括文明，它的范围比文明更广泛，文明指人类社会的特殊发

展阶段，是进入阶级社会才产生的，阶级消灭也就无所谓文明不文明，而且文化早于文明，从人类产生就有了文化，因此人类存在，文化必定不断发展。凡此种种，不一而足。后来，有人还作了专门统计，发现全世界，从各门学科、各个角度，给“文化”下的定义有260多种。

例如，在拉丁文（Cultura）中就含有好几层意思：一是指耕种，二是指居住，三是指练习，四是指留心或注意，五是指敬神。在英国，耕田可以叫文化，养蚕抽丝可以叫文化，身体训练也可以叫文化。在德国，文化是指人类在一定时期一定区域内，依据他们的能力在同周围环境斗争中，以及在他们的理论和实践中所创造的成果（语言、宗教、公共机构、国家、政治、法律、手工业……），亦指不同文化内容和文化形式，以及与此相联系的一定文化范畴内的个人与社会生活方式和行为方式的创造和再生产的过程。在西班牙，文化是指在某一社会里，人们共有的由后天获得的各种观念、价值的有机的整体，也就是非先天遗传的人类精神财富的总和。按一般用法，是指一个民族的文学艺术创作。在法国，文化是指一个社会群体所特有的文明现象的总和。它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习俗，以及为社会成员的人所具有的一切其他规范和习惯。以上是这些国家关于“文化”的一般定义。而在不同学科中，又有不同的规定。例如，有些语言学家认为，文明是人民的外表的制度和习惯以及其关系的内在的情性的教化。文化是这种社会的状态的改善而加上科学和艺术。有些社会学者则认为，社会发展的结果，就

是教化，教化可以分为文化和文明两方面。文化是对外部与未知世界的征服，文明是在平静的团体与接触中客化作用的发展。有些文化学者认为，文化不外是在正当的途径上发展的人类的能力。还有些学者认为，文化是人类行为的型式。文化是生活方式。文化是教育。文化是民族精神的表现。文化是工具和制度的制作。等等。

面对这么多不同的“文化”定义，确实令人眼花缭乱，以致有个著名学者也感叹地说，“你不说，我倒清楚；你越说，我反而越发糊涂”。不过这也说明，在现实生活中，我们虽然都在用“文化”这个词，但大家对它的理解有很大差异。为了便于统一认识，在这次讨论会上，有人对不同的“文化”定义进行了分类归并，排出了一个序列：在我国，不认得字，要学“文化”，而不讲礼貌，言行粗鄙，要提高“文化”素养，这是对文化最狭义的理解；文化部门主管“文化”，主要指领导艺术、文博、图书等单位，这种习惯性概念，与教育、学术等又有区别；再广一点的理解，便是在理论研究中经常使用的一般的“文化”定义，指观念形态，就是说，除了政治、经济、军事等，都可以说是文化；更广泛的定义，则是文化学学者所使用的“文化”概念，里面无所不包，政治、经济、军事的问题都涉及，一部“文化史”，几乎就是“通史”的同义词。

也有人把“文化”定义从大的方面归并为两类：狭义地说，它与政治、经济、军事等并列而为人类社会活动之一部分，即关系人类社会生活中的文学、艺术、科学、哲学、道德、风尚等精神方面的内容；广义地说，它与文明

相当,包括人类社会生活中的物质和精神两个方面的内容,即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

关于“文化”定义,迄今还在讨论之中,如有人后来又提出文化结构的三层面说:外层是物的部分,即马克思所说的“第二自然”,或对象化了的劳动;中层是心物结合的部分,包括自然和社会的理论、社会组织制度等;核心层是心的部分,即文化心理状态,包括价值观念、思维方式、审美趣味、道德情操、宗教情绪、民族性格。关于文化结构的三层面说,有人还有不同的表述。

由于在“文化”定义上有不同的理解,于是在文化史的对象和范围上也有不同意见。一种意见认为,研究文化史,应该把人类创造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的成就都作为研究对象,应该包括衣食住行的历史和政治制度史。一种意见以为,文化史应该重点研究作为观念形态的文化,文化史应该既区别于通史,又区别于专史。一种意见以为,应该把科学技术和文物作为文化史研究的重要对象。他们强调,人类的衣食住行都离不开科学,这些科学都是物质与精神相结合的产物。如衣是纺织技术同色彩、服装设计相结合;食是营养学、农学、化学与色香味调制艺术相结合;住是建筑工程与建筑艺术相结合;行是交通工具、运输工程同各种设计艺术相结合,因而科学也是文化。因此,文化史应该是三类历史的有机结合,即精神文化史、物质文化史和科学文化史。讨论结果,由于理解不同,各有各的文化概念,因此有人主张,大家按照各自的见解去从事研究,在实践中逐渐形成一个共同的文化史研究对象和范围。

以上关于文化定义和文化史研究对象、范围的争论，在解放以前的有些研究文化问题的专著中，已经展开过，例如朱谦之在30年代写的《文化哲学》（商务印书馆版）对这次讨论的不少问题已经有过论列。然而，由于讨论的时代不同，产生的社会效果完全不一样。虽然这次会上关于“文化”的定义仍然五花八门，莫衷一是，但是，因为这次讨论是在一场文化大浩劫之后，一场新的社会改革刚刚开始的时候展开的，这些不同的“文化”定义的重新提出，就象火花投入了干柴，诱发了其后文化热潮的兴起，这种诱发作用至少在两个方面我们已经明显地看出来。

一是促进了文化学作为一门学科在我国的发展。

这里，先对文化学的学科由来作点介绍。

文化学，又称文化科学，文化哲学，它是现代社会科学中出现的一个新学科。在世界上，“文化科学”的概念，是德国的学者们在十九世纪中最先提出来的。在1843年和1854年，德国的C. E. 克莱姆（1802—1867年）先后写成《普通文化史》、《普通文化学》两书。接着，英国著名人类学者E. B. 泰勒（1832—1917年）在1871年写成《原始文化》一书。1915年曾经获得诺贝尔奖的德国著名化学家W. 奥斯瓦尔德（1853—1932年）又明确提出，应该建立一门“文化学”。在此以后，不少历史学家都注意到要从文化史的角度去理解和撰写历史，他们认为以往的旧史学只偏重于军事和政治方面的记载，没有反映历史的全貌，因此希望建立一种能够把人类整个文化作为研究对象的新史学。例如德国的历史学家柏恩海姆在其《历史方法教本》

(1889)中说,历史所记载的东西,应当包括人类的一切动作和文化的各方面。另一位德国历史学家拉姆普累希特在1891年出版的《德国史》中,着意把德国历史写成一部文化史。他认为,如果只注重政治史,不能解释整个历史,除政治以外,对于语言、文字、经济、艺术、风俗、道德、法律等等,都要注意。西方廿世纪的历史学,在德国施宾格勒的《西方文化的没落》和英国汤因比的《历史研究》两本书之后,大致上确立起一种新的史学类型——文化历史学,用汤因比的话来说,就是“历史的文化形态学”。汤因比的《历史研究》一书,不是以政治国家为单位来研究历史,而是从整个社会文化系统作为考察点,他把六千年的世界史分为26种“文明形态”。他认为,“文明形态”是多元的,世界上不存在一成不变的“永恒文化模式”或最优文化模式。

本世纪中期以来,在美国著名人类学者克卢伯、怀特等人的推动下,文化科学在理论和方法上逐步建立起自身的系统。他们认为,文化体系不仅是一种形态(物质形态和意识形态),而且是一套价值系统和行为模式,文化不仅具有外显的构架,而且具有无形的和隐形的构架,从根本上制约和指导着人类的思考、行为以至情感形成和表现方式。克卢伯认为,“文化科学”的对象,就是分析和揭示“文化系统”的这种有形结构和无形结构。认为社会的道德、经济、法律现象,不仅是文化的表现,而且由“文化”系统的素质所决定。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整个世界的联系得到普遍的加强,使学术界人士能够从更广阔的角度去研究人

类的文化生活，于是在一些发达国家，文化学的研究迅速发展起来。在最近二三十年中，文化学研究开展得尤其活跃，出现热潮。

应该指出，我国解放 30 多年来中断了对中国文化史的研究，与解放前我国不少学者大多采用西方文化学者的观点和方法有关。正是因为这样，就象过去的政治学、社会学研究一概被斥之为笼罩着资产阶级的迷雾而被取消一样，采用这种观点和方法的文化史、文化学研究，也一概属于打入冷宫之列。对西方文化学者的观点、方法应该如何科学地去评价，笔者没有深入研究，在此不敢妄加评议。但是从繁荣哲学社会科学的角度看，它至少也应象政治学、社会学等学科一样，成为我国科学百花园中的一花。而且，从克服我国目前还严重存在的“僵化”和教条主义倾向来说，它所提供的不同的视角，无疑对于生动全面地把握和理解社会及历史现象是有借鉴作用的。可喜的是，随着文化史讨论中各种“文化”定义的出现，世界各国的文化学理论在我国迅速传播，文化学作为一门学科，正在我国逐渐形成。不仅在近几年文化讨论热潮中，人们用以分析问题的方法、思路，乃至使用的名词术语，已普遍地打上了文化学理论的印记。而且，这几年，我国学术界已有不少同志开始从事文化学方面的专门研究，并获得一定的成绩，例如关于“文化的层面说”等等研究论文的出现，就属此类。这对我国社会科学的发展无疑有促进作用。

二是向社会推出了一个大文化概念。

虽然以上所举关于文化定义的讨论众说纷纭，歧义叠